

乐清市融媒体中心

乐清市融媒体中心 关于建立语言文字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科室、中心下属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对本系统语言文字工作的领导，更好地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，提高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普及程度与规范程度，经研究，决定建立乐清市融媒体中心语言文字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组 长：虞维克

常务副组长：金龙江

副 组 长：杨晓海 洪 宇 汤 琴 周士浩

成 员：中心各相关科室（部室）负责人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总编室，由赵路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乐清市融媒体中心

2022年11月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